公告编号: 2022-107

证券代码: 831526 证券简称: 凯华材料

主办券商:广发证券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的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, 承诺 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 责任。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我 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在审阅有关文件 资料后,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,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的相关事项,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一、《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阅:该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 规定和要求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,因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,调整稳定股价措施 无需召开股东大会。

二、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号的议案》

经审阅:该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

公告编号: 2022-107

规定和要求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,因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,选择适当银行并择机开立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,并与保荐机构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,约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、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三方权利、责任和义务,故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号无需召开股东大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:宋顺林、段东梅 2022年12月2日